

证券代码：831627

证券简称：力王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6

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并确保公司正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类短期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含 15,0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大额存单等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含 15,0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大额存单等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予总经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办理相应购买理财

产品事宜,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额度内购买理财产品的一切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

(四) 委托理财期限

自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二、 决策与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4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会成员和监事会成员均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 可能存在的风险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正常情况下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为防范风险,公司会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二) 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委托理财资金主要用于投资合法金融机构发行的风险可控、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不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产品。

2、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安排相关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预估和预测,购买后及时分析和监控理财产品的投向和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促进公司业务发展，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二) 《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6日